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邱雅婷
電話：06-2991111#7806
電子信箱：dindiniu@mail.tainan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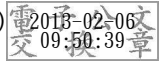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臺南市永康區永信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2月6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02012440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0124408A00_ATTCH1.doc、0124408A00_ATTCH2.doc、0124408A00_ATTCH3.doc)

主旨：訂定「臺南市政府哺(集)乳室管理要點」，並自中華民國
102年2月4日生效。

說明：檢附旨揭要點總說明、逐點說明及條文各一份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、臺南市政府各處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法制處法規審議科(含附件)、臺南市政府人事處給與科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